



當走的路甚遠

經文：王上19:1-8

引言：

當代歷史的背景。

一．神僕人身處的環境

1. 宗教已形成相當的體系和規模。
2. 聖職人員已有相當訓練和組織。
3. 宗教的精神已流於形式化，並且以宗教的形式取代心靈的敬拜。
4. 人民對原有的宗教信仰不滿，而尋求別的宗教信仰，即拜異教，且對異教的崇拜更熱心，此宗教的一大危機。
5. 宗教領袖為討人民的歡心而遷就。
6. 宗教與政治聯繫。所以君王，王后可以支配宗教生活。
7. 敬畏神的先知有一百人，另有七千人。敬畏人的人，但都在等候神的命令，而不是禁若寒蟬。而許多先知也不知道有別人在忠心為主，只知道自己的忠心。
8. 神以自然界刑罰以色列，三年多不下雨，可是仍無人醒悟。
9. 在人看來是乎神不理會，不眷顧祂的子民。所以有的人灰心。
10. 但神的話臨到祂的僕人，先吃飽，先準備自己，有力量才去工作。

二．神僕人當走的路甚遠

1. 神對每個工人的選召有完全的計畫。工人自己對工作的計畫只是局部的，且以局部代替全部，以利亞以為替神作完了工(王上17:—18:)，即此例。
2. 神給工人工作，也給工人力量去完成工作。神不會給工人工作而不給工人力量，但人只憑自己的才能去決定工作的範圍。所以就限定工作的進程。神已教導了以利亞這功課(王上17:1-16)，但先知學了卻忘了。
3. 神給工人多難的工作，也給工人多大的膽量。膽量是工作所必須的，在迦密山的挑戰(王上18:)，以利亞有空前的膽量去應付，之後以利亞只憑自己的膽量應付(王上19:1-8)，故失敗了(箴24:10)。傳道人常因膽怯或喪膽而不能完成所託付工作，故保羅勸提摩太，神所賜給的乃是剛強壯膽的心(提後1:7)。
4. 神對每個工人的工作是別人不能代替的。摩西的工作與亞倫的工作不同，以利亞與以利沙的工作不同。所以當神問我的工作甚麼而不要都效法別人的工作，或去作別人的工作，各人在不同的崗位上去盡忠。
5. 每個人工作的期限，地點應是神規定的，而不是人自己所定。我們只是工人而不是主人，主工作的期限是尊重父神(王上12:23; 13:1; 17:1)。今日許多教會與工人決定工作的期限與地方，而這些的規定多是隨個人的喜惡，待遇的高低，而沒有問神如何工作的期限。
6. 我們雖在走路，但是不是走神要我們走的路，神要我們走的才是當走的路。如果按己意，或人意走的，那就不當走了。如以色列民在曠野，不是原來當走的，乃是不聽從而多走了三十八年。亞伯拉罕在八十五歲生以實瑪利就空走了十四年的日子，到一百歲才生以撒。今日不少傳道人喜歡走路，但是不是當走的路。
7. 甚麼是當走的路？背十架跟耶穌，即效法主耶穌。
 - a. 清楚明白神旨。
 - b. 絕對存心順服。
 - c. 不受人意左右。
 - d. 不計個人得失。

e. 凡事顧全大局。

f. 大小事向神負責，即能向神交賬。對神無愧，仰不負天，俯不詐人。
讓我們每走一步就問：這是我們當走的路嗎？

三. 如何支取行路的力量(王上19:1-8; 詩18:1; 哈3:18-19; 約6:35,48-51,53,63)

1. 工作與行路需要的能力有四：體力，心力，智力，靈力。

2. 能力在工作與運動時就會消耗掉，所以要不斷增補。能力減少是一件正常的事，所以當能力減退時，當知道從哪裏得到能力(賽40:29-31)。每個工人都有能力減退疲乏的時候，所以不要單看人光明勇敢的一面。

3. 從哪裏得體力與心力？吃喝這是正常的方法，這是神在大自然中安排補給力量定律，在動植物中安排互相供應能力的定律與次序，所以我們要得力量必須吃喝。吃喝得力，就是從平凡的食物中吸取新的能力，日常所需要的力量。在聖經中，屬靈的書籍中得屬靈的力量。

4. 從哪裏得智力與靈力？從特別的恩典中得力量，即聖靈加倍的賜恩得恩典或恩賜，即靈的力量，心靈的力量即以神為樂，基督居在心中，用信心向神支取。即先知哈巴谷和詩人所說的，耶和華是我的力量。傳道人必須以神的話，神的永恆不變永居心中為樂，這喜樂就成為心中的平安和力量，是無人能奪去的(約14:27)。

5. 甚麼時候要補給力量？常常，網去打魚回來後要洗補，刀用一次後要磨鏗，鎗用一次後要用鎗油洗，汽車走相當路程後要換油，加油，人步行一段路後要休息，這是天然的平常的現象與必須，傳道人工人也必須如此。

6. 力量是從運動練習而來的。人學功夫知道如何用勢而可以省力，這是智慧的運用。打中要害，用的得當，不要浪費力量。

結論：

神的能力在人的軟弱上顯得完全(林後12:9-10)。 

作者：黃彼得牧師 Rev. Peter Wongso



金燈台出版社 GoldenLampstand.org

©1986-2014 Golden Lampstand Publishing Society (HK) Ltd

1977-018